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在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会议室，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怡欣路 7-8 号盈峰中心 23 层；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会议由董事长马刚先生主持；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5 人，代表股份 1,579,025,14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662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1,560,886,2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9.09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股份 18,138,9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705%。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137,903,318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33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9,764,39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7668%。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9 人，代表股份 18,138,92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570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265,9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19%；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4%；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144,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95%；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00%；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05%。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265,9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19%；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4%；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144,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95%；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00%；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05%。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265,9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19%；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4%；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144,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95%；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00%；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05%。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4、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265,9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19%；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84%；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144,1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495%；反对 606,7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00%；弃权 152,4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105%。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6%；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以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年度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0,384,30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4528%；反对 8,640,6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5472%；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9,262,47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7341%；反对 8,640,64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2657%；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盈峰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2022 年度临时拆借资金关联交易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客户提供买方信贷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银行授信合同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7,778,2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210%；反对 1,103,2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699%；弃权 14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6,656,4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959%；反对 1,103,2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8000%；弃权 143,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104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2,446,06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833%；反对 6,578,88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4166%；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1,324,23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2292%；反对 6,578,88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7707%；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15.01、审议通过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5.02、审议通过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5.03、审议通过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5.04、审议通过修订《授权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5.05、审议通过修订《投资管理制度》；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5.06、审议通过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07、审议通过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1,877,52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9140%；反对 17,147,42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859%；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0,755,6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7.5655%；反对 17,147,4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434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08、审议通过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5.09、审议通过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7,840,86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17%；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8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6,719,03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898%；反对 11,184,084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101%；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5%；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5,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5%；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3,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60%；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5,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5%；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3,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60%；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4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9、审议通过《〈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2,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3%；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0,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38%；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6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2,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3%；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0,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38%；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6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1、审议通过《关于分拆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2,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3%；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7%；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0,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38%；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6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09,5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10%；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9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287,7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5536%；反对 615,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46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3、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上风高科专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2,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3%；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7%；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0,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37%；反对 532,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62%；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4、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分拆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5,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5%；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5%；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3,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59%；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4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5、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分拆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5,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5%；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5%；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3,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59%；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4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分拆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78,495,39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665%；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335%；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37,373,57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6159%；反对 529,548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840%；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7、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4,809,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99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00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687,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91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082%；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8、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4,809,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99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00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687,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91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082%；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9、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564,809,65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99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003%；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23,687,822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6917%；反对 14,215,2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3082%；弃权 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1%。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的律师事务所名称：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泽骏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盈峰环境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